

2017 年新兴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职责是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接受上级检察院的指导和监督，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并执行其决议。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创新兴检、业务立检、科技强检、文化育检”的发展理念，不断强化法律监督职能，为我县建设禅意生态名城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 1、加大刑事犯罪打击力度。加大对严重暴力、多发性侵财、涉毒、涉赌等犯罪的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善公检法三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依法推行快速办案机制，简化工作流程、缩短办案期限。坚持集“捕、诉、监、防、教”职能于一体，完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制。
- 2、加大职务犯罪惩防力度。严厉打击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涉农领域、扶贫领域的职务犯罪。深入扶贫开发领域、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开展专项预防调查，及时提出预防对策和建议。推进检察官“五进”活动，深化警示教育、阳光检务和法律宣传。
- 3、强化法律监督职能。深化“两法衔接”、立案监督、侦查活动中违法行为的监督工作；加强

刑事执行监督，完善财产刑执行监督机制，保障刑事被执行人合法权益；积极探索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内设 17 个机构：侦查监督科、公诉科、反贪污贿赂局、侦查科、职务犯罪预防科、反渎职侵权局、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案件管理科、监所检察科、政工科、办公室、计划财务装备科、驻六祖镇检察室、驻太平镇检察室、驻簕竹镇检察室、驻稔村镇检察室。直属机构 1 个：司法警察大队。

我院现有编制人数 59 人，其中：行政（政法专项）编制 52 人、工勤编制 7 人。年初实有在编在职人员 49 人，退休人员 19 人，聘用人员（含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19 人，遗属人员 3 人。

本次公开的是 2017 年度省级部门决算，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2017 年的本级部门预算即为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8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1,700.8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2.7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590.70	本年支出合计	47	1,710.8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81.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261.64
总计	25	1,972.52	总计	50	1,97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0.70	1,587.97	0.00	0.00	0.00	0.00	2.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1.22	1,538.49	0.00	0.00	0.00	0.00	2.73
20404	检察	1,497.22	1,494.49	0.00	0.00	0.00	0.00	2.73
2040401	行政运行	1,250.34	1,25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40	4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51.30	5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46.18	143.45	0.00	0.00	0.00	0.00	2.7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8	4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8	49.4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0.70	1,587.97	0.00	0.00	0.00	0.00	2.7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39.48	39.4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10.89	1,325.61	385.2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0.89	1,315.61	385.28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670.89	1,315.61	355.28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52.46	1,252.46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80	0.00	42.80	0.00	0.00	0.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29.94	0.00	129.94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5.68	63.15	182.5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10.89	1,325.61	385.28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533.99	1,533.9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0.00	1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87.97	本年支出合计	53	1,543.99	1,543.9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62.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06.71	206.71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26	162.73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1,750.70	总计	58	1,750.70	1,750.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43.99	1,229.55	314.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3.99	1,219.55	314.44
20404	检察	1,503.99	1,219.55	284.44
2040401	行政运行	1,219.55	1,219.55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80	0.00	42.8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29.94	0.00	129.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1.70	0.00	111.7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43.99	1,229.55	314.4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10.00	1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5.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4
30101	基本工资	194.19	30201	办公费	34.11
30102	津贴补贴	418.8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5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8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4.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81	30207	邮电费	2.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94	30211	差旅费	10.0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19.30	30213	维修（护）费	24.7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2.97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13.8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13.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74.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2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53
30313	购房补贴	106.73	30229	福利费	38.35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7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4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9.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89.30		公用经费合计	24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65	0.00	75.65	51.50	24.15	5.00	75.49	0.00	71.58	51.50	20.09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总收入 1972.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90.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58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1.35 万元，增长 10.5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拨款增加，二是由于日常办案量增大，我院增加了人员配备，经费收入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我院没有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我院没有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我院没有经营收入。

5. 其他收入 2.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9 万元，增长 8375.37%。主要变动情况：我院干警出售房改房，依规缴存住房基金专户资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总支出 1972.5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710.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25.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7.56 万元，增长 44.39%，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财政拨款增加，二是由于日常办案量增大，我院增加了人员配备，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385.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43 万元，增长 5.02%，主要变动情况是：院由于日常办案量增大，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我院没有上缴上级支出。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我院没有经营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我院没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87.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8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1.35 万元，增长 10.54 %；主要变动情况是：办案量增大，人员配备增加，致使日常办公办案支出和人员经费支出需求增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

是：我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43.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3.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3.1 万元，增长 21.49 %；主要变动情况是：办案量增大，人员配备增加，致使日常办公办案支出和人员经费支出需求增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我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5.49 万元，完成预算 80.65 万元的 9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1.58 万元，完成预算 75.65 万元的 9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9 万元，完成预算 5.0 万元的 78.1%。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工作需要，我院严格按照公务用车管理规定，经报请相关部门批准，当年度购买车辆 3 辆。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6.2 万元，增长 27.3 %。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16.32 万元，增长 29.5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2 万元，下降 3.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持平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院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据工作需要，我院严格按照公务用车管理规定，经报请相关部门批准，当年度购买车辆 3 辆。；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院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1.58 万元，占 94.8%；公务接待费支出 3.9 万元，占 5.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1.5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51.5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3 辆，主要包括执法执勤用车；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0.09 万元，2017 年我院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主要用于依法履行职务犯罪案件侦查与预防、侦查监督、提起公诉、刑事审判监督、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监督、控告申诉、民事诉讼监督、刑罚执行监督等执法执勤办案。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9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业务工作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协调等公务活动。2017 年，我院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主要包括无相关国外来访团；发生国内接待 46 次，接待人数共 481 人。主要包括检察业务工作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协调等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0.2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加 14.27 万元，增长 6.3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诉部门、侦查监督部门、民行检察部门等部门业务量上升，故需要的工作经费随之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省级领导用车 0 辆、定向化保障岗位（厅级）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皮卡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院组织对 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院 2017 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院 2017 年度无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